

#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

(2018 版)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国家关于核能发展的方针政策，推动行业自主创新和技术进步，提高核能利用的安全性、可靠性和经济性，促进核能行业健康发展，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开展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活动，并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是我国核能行业的最高质量奖，宗旨是弘扬“安全第一、质量第一”与“追求卓越、铸就经典”的行业精神，宣传和表彰设计领先、技术先进、质量优良、绩效良好、节能环保的核能工程项目。

第三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以工程项目质量为主要评定内容，涉及工程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各个环节。获奖工程应当符合国家倡导的发展方向和政策要求，其综合指标应当达到同时期行业领先水平。

第四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本着“企业自愿、择优入围、科学公正”的原则组织申报，中国核能行业协会负责组织实施开展工程复查和评审工作。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每年开展一次评选活动。

第五条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本着优中选优的原则，从获得中

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的项目中，推荐具有代表性，且符合国家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的工程，申报国家优质工程奖。

第六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含中小型、境外）申报工程的评选，按照本办法执行。

## 第二章 评选范围

第七条 参与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的项目应符合法定建设程序，并且是具有独立生产能力和完整使用功能的各类新（扩）建工程。

第八条 项目规模和容量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 （一）单机容量 600MW（含）以上的核电工程；
- （二）工程造价 5 亿（含）以上，具有独立使用功能的其他核能相关工程；
- （三）对于中小型的核电工程，应符合单机容量在 100MW 及以上，600MW 以下。

第九条 以下工程不列入评选范围：

- （一）由于设计、施工等原因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功能性缺陷的工程；
- （二）工程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发生过一般以上质量事故、一般以上安全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二级及以上核事件、事故和重大不良社会影响事件的工程；
- （三）虽已正式竣工验收，但仍有影响工程主体使用功能的项目未完成。

### 第三章 评选条件

第十条 参与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的项目，其核安全文化建设水平、设计水平、科技含量、节能环保、施工质量、综合绩效应达到同期行业领先水平。并已获得省部级（含）以上的优秀设计奖。

第十一条 工程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节能减排指标应满足设计要求和合同保证值，且达到国内同期、同类工程先进水平。

第十二条 参与评选的工程应全面投产并使用一年及以上且不超过四年。

第十三条 参与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的项目，应制定有明确的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创优目标和切实可行的创优计划，在工程开工前，应根据工程总体质量目标，制定创建优质工程规划和实施细则，并在工程建设全过程中组织实施。

第十四条 工程已通过竣工验收。

第十五条 工程已通过质量评价，并符合下列规定：

（一）参评工程按规定要求进行整体工程质量评价，质量评价总得分 85 分及以上；

（二）推荐申报国家级优质工程奖的工程，质量评价总得分 92 分及以上；

（三）所有申报的核电工程均应进行质量评价。

第十六条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积极推广应用电力建设“五新”及建筑业十项新技术，主动进行专利、工法、科技进步奖及 QC

小组成果奖的申报：

（一）申报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的工程，至少获省（部）级科技进步、QC 小组成果奖各 2 项；

（二）推荐申报国家级优质工程奖的工程，至少获省（部）级科技进步、QC 小组成果奖各 3 项；

（三）工程已通过新技术应用及绿色施工工程验收。

第十七条 工程档案规范、完整、准确、系统，便于快捷检索利用。

#### 第四章 申报程序

第十八条 参与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的项目，应由一个主申报单位（建设、工程总承包或施工单位）进行申报。由多个标段组成或者多家施工企业共同完成的工程可指定其中一个单位作为主申报单位，其他参与工程建设的单位由主申报单位一并上报。鼓励建设（业主）单位作为主申报单位。

第十九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申报原则上以“网上申报为主，纸质申报为辅”，拟申报单位在竣工验收后，由主申报单位进入中国核能行业协会网站进行网上申报，同时将纸质版申报材料（含纸质版和电子版（U 盘）各 1 份，光盘 1 张）报送中国核能行业协会。

第二十条 申报材料应包含以下内容：

（一）申报资料总目录，并注明各种资料的份数；

（二）申报表（见附件 1）；

(三) 工程质量创优简介 (2000 字以内):

1. 工程概况;
2. 工程建设的合规性;
3. 工程质量管理的有效性;
4. 建筑、安装工程质量优良的符合性;
5.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节能减排的先进性;
6. 工程独具的质量特色;
7. 工程获奖情况 (含专利及省部级以上工法、科技进步、QC 小组成果奖);
8. 经济效益和社会责任。

(四) 工程建设合规性证明文件 (复印件):

1. 项目核准文件;
2. 土地使用证;
3. 环境保护验收文件;
4. 水土保持验收文件;
5. 档案验收文件;
6. 消防验收文件;
7. 竣工财务决算报告 (首页、结论页和盖章页);
8. 核工业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投产后质量监督评价意见;
9. 建设期无一般以上安全事故证明。

(五) 境外工程应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复印件):

1. 工程项目立项文件;

2. 工程施工承包商务合同（首页、造价页、签章页）；
3. 主体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的对标说明；
4. 工程竣工验收签证书；
5. 环保、水保验收文件，或当地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
6. 建设期无一般以上安全、质量事故证明；
7. 业主单位的评价意见；
8. 中方驻外大使馆商务参赞处对工程质量和使用情况的书  
面评价意见。

上述申报材料如含外文，需附对照翻译的中文。

（六）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1.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首页、结论页）；
2. 工程质量评价报告（首页、结论页、签章页）；
3. 工程新技术应用验收文件；
4. 工程（机组）移交生产签证书；
5. 工程获奖证书（含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QC 小组成果  
奖等）。

（七）工程照片

1. 6 吋数码彩照 20 张，其中工程全貌 3 张，与工程结构和  
隐蔽工程相关的 4 张，主体设备安装工程 8 张，质量特色部位 5  
张；

2. 照片应有题名，粘贴在 A4 纸上，并附电子版（JPEG 格  
式 3M 及以上，不得用 Word 文档和扫描件）。

## （八）光盘

1. 主申报单位应制作反映工程质量特色、播放时间为 8 分钟的光盘，并配有解说词；

2. 光盘 MPG 格式 500M 及以上，其主要内容参见第二十条工程质量创优简介。

第二十一条 申报表、申报材料必须齐全，填写应完整、清晰，内容真实，目录和页码对应，签署意见具体、准确，签名及印章齐全、有效。

## 第五章 评选机构和评选程序

第二十二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领导小组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有关集团推荐的领导组成，负责审定《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审定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审委员会组建方案；负责重大事项的协调与决策。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审委员会由协会、企业和行业的有关领导、工程质量专家组成，设主任委员 1 名，副主任委员 1-6 名。评审委员会专家应具有丰富的工程建设实践经验和较高的理论水平，其主要职责是评审并推荐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项目。

第二十三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的评审工作，分为申报材料初审、工程复查、审定及表彰等阶段。

第二十四条 申报材料初审，主要由评审委员会审查申报材料是否符合本办法的规定。

第二十五条 工程复查的主要内容及方法：

### （一）首次评审会

1. 主申报单位简要汇报工程质量情况；
2. 播放光盘；
3. 参建单位补充汇报；
4. 听取核工业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质量监督评价意见。

### （二）工程复查

1. 工程复查工作包括实体质量复查，档案及项目文件检查，重要部位、关键工序、主要试验检验项目核查。鉴于核电工程特殊性，对于部分辐射管理区的复查，应结合质量控制文件、全过程质量检查及核工业工程质量监督站的评价意见；

2. 主要复查关键点按照申报工程复查综合评分表执行，未列入复查项目的重要部位、关键工序、主要试验检验项目可由复查组成员根据工程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抽查；

3. 工程复查前，主申报单位应认真组织自查。复查时，向复查组提供自查的申报工程复查综合评分表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以便现场核查；

4. 主申报单位应提供合规性证明文件及各类获奖证书原件，供复查组成员现场核查。

### （三）末次评审会

1. 复查组成员对工程复查情况进行讲评；
2. 复查组组长通报工程复查报告的主要内容；
3. 主申报单位表态发言。



第二十六条 通过申报材料初审的境外工程，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将组织专家组赴境外对主体工程的重要部位、关键工序和主要试验检验项目进行工程实体质量复查和项目文件核查，并填写申报工程复查综合评分表。

第二十七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审定工作程序：

（一） 由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审委员会组织召开评审会议，评审委员会采用量化的质量程度评定和综合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工程复查组提供的复查报告、光盘、申报工程复查综合评分表进行评审，逐项对专业评审组评审意见进行集中审核、评议及投票表决，形成评审委员会评审结论及会议纪要；

（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审定；

（三） 经审定的获奖名单，在中国核能行业协会网站上公示 10 日，公示无异议，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批准表彰。

第二十八条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表彰工作程序：

（一） 获得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项目的建设、设计、施工、监理、调试及符合条件的参建单位，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予以表彰、宣传，授予奖牌（杯）及奖状；

（二） 参与建设单位较多的大型工程项目，其表彰单位数量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根据参建合同额或者工程量商主申报单位确定，原则上不超过 15 个；

（三） 获奖单位的上级单位应对在获奖工程项目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人员予以表彰和奖励；

（四）任何组织和个人未经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同意不得复制相关奖牌（杯）和证书。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第六章 评审纪律

第二十九条 申报单位应当如实提供工程情况和相关资料，积极配合工程复查专家组的复查工作。

第三十条 申报单位出具虚假材料的，向复查、评审及有关人员送礼（金）的，视其情节给予批评警告，情节严重的撤销申报资格或者获奖资格。

第三十一条 复查专家、评委委员会等相关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严守秘密，廉洁自律，认真工作。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专家、评委取消相应资格并将有关情况通报所在单位。

第三十二条 复查专家、评委委员会等相关工作人员，未经中国核能行业协会批准，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身份进行与之有关的非组织活动。违者视情节按照第三十一条规定处理。

## 第七章 附则

第三十三条 对于已经获得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称号的工程，若发现重大质量问题，中国核能行业协会将组织专家进行鉴定，并有权做出取消该工程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称号的决定。

第三十四条 本办法由中国核能行业协会负责解释。

第三十五条 本办法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附件：1.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申报表
2.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申报材料
3. 申报工程复查综合评分表
4.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工程复查报告
5.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1

#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

## 申 报 表

申报工程名称

申 报 单 位 \_\_\_\_\_ (单位公章)

申 报 日 期 年月日

# 填 表 说 明

- 1、表中内容逐栏填写，各栏目填写完整、清晰。内容及数据真实、准确。
- 2、单位名称均应填写全称；联系方式应填写详细。
- 3、存在安全质量问题：简述施工中发生的安全质量事故及结论。
- 4、本申报表可扩展填写。

## 一、主要承建单位及联系方式

申报单位	名称	全称		上级单位		
	地址			邮 编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建设单位	名称	全称		上级单位		
	地址			邮 编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总承包单位	名称	全称		上级单位		
	地址			邮 编		
	联系人	姓名			电 话	
		职务			传 真	
手机				邮 箱		
监理单位	名称	全称				
	地址			邮 编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设计单位	名称	全称				
	地址			邮 编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主体	名称	全称				
	地址			邮 编		

施 工 单 位	联 系 人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名 称		全 称		
	地 址			邮 编	
	联 系 人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调 试 单 位	名 称		全 称		
	地 址			邮 编	
	联 系 人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运 营 单 位	名 称		全 称		
	地 址			邮 编	
	联 系 人	姓 名 职 务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 二、主要承建单位合同（决算）一览表

本期工程批准动态概算：    万元        竣工决算：    万元    其中总建安工作量万元

合同 归档号	承建单位 (全称)	合同承包范围	合同价 万元	决算价 万元	占总建安 工作量 %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注：1、主体施工单位按其承包范围的建安工作量填写。  
 2、设计、监理、调试等单位按合同额填写，不填写占总建安工作量的百分比。



### 三、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建设地点			机组容量/台数	
核 岛	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最后一台机组 投产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罐混凝土浇筑时间	年 月 日		
工程	签证时间	年 月 日		
竣工 验收	验收单位			
批准动态概算（万元）：				
竣工决算（万元）：				
主要 设备 情况				
存在安全 质量问题 及结论				

#### 四、推荐意见

核工业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投产后质量监督评价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

## 申报材料

申报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_\_\_\_\_（单位公章）

申报日期 年月日

## 申报材料目录

1. 申报表；
2. 工程质量创优简介（2000 字以内）；
3. 工程建设合规性证明文件（复印件）；
4. 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5. 工程照片；
6. 光盘。

## 工程质量创优简介（2000 字以内）

内容：

（1）工程概况（地理位置、核准文件字号、建设规模、投资规模、占地面积、建筑总面积、主要设备型号、标段划分、开竣工时间）

（2）工程建设的合规性

（3）工程质量管理的有效性

（4）工程质量优良的符合性

（5）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及节能减排的先进性

（6）工程独具的质量特色

（7）工程获奖情况（含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QC 小组成果奖等）

（8）经济效益和社会责任

照片粘贴页



照片粘贴处

    照片名称

附件 3

申报工程复查综合评分表

工程名称：

序号	专 业	权重	评定档次	档次分值	实得分
1					
2					
.....	.....	.....	.....	.....	.....
合 计		100	---	---	
<p>说明：</p> <p>1、汇总各专业及工程获奖评定档次</p> <p>2、档次分值：一档取 100 分~81 分；二档取 80 分以下~60 分；三档取 60 分以下</p> <p>3、实得分=权重×档次分值</p>					
<p>复查组成员（签字）：</p>          					
<p>复查组组长（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附件 4

##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工程复查报告

工程名称		
申报单位	( 全称 )	
建设单位	( 全称 )	
运营单位	( 全称 )	
	主要参建单位	承包范围
设计单位	( 全称 )	
总承包单位	( 全称 )	
施工单位	( 全称 )	
	( 全称 )	
	( 全称 )	
	( 全称 )	
监理单位	( 全称 )	
调试单位	( 全称 )	
工程概况	( 简要描述 200 字以内 )	
工程规模		
批准概算		
竣工决算		



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移交生产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位		
质量评价单位及得分	评价单位：	得分：
新技术应用验收单位		
是否全过程质量控制示范工程		
工程合规性证明文件情况	(填写缺项内容)	
设计优化	(列出优化成果清单)	
管理创新	(列出创新目录清单)	
“五新”及“建筑业十项新技术”应用	(列出新技术成果应用清单)	
质量特色	(以清单形式体现)	
节能减排效果	(以清单形式体现)	
经济效益 社会责任	(简要描述 50 字以内)	

工程获奖 情况	(列出主要奖项清单)
安全事故 情况	无 / 有 (事故性质及处理结论)
质量事故 情况	无 / 有 (事故性质及处理结论)
不足之处	(列出不符合项清单)
工程复查 得分	综合评分表实得分
复查结论	符合核能行业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 同意推荐评审。
复查组成员 (签字)	年 月 日
复查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 5

### 中国核能优质工程奖评选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 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组内职务
1	张廷克	秘书长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	组长
2	郑砚国	副总经理/研高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
3	邓晓亮	科技质量信息化部主任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	成员
4	黄小桁	安全副总监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成员
5	曾 曦	副总经理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成员
6	陈君国	副总经理/高工	华能核电开发有限公司	成员
7	杨 波	副秘书长/研高	中国核能行业协会	成员